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邦讯技术”）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情况概述

为满足公司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提高融资效率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庆文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财务资助，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，借款有效期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，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。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财务资助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连续、循环使用，该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。

因张庆文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张庆文为公司关联方，其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。在董事会审议该财务资助事项时，张庆文需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

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张庆文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64,822,79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1.50%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1、财务资助金额

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。

2、财务资助方式和期限

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；借款有效期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，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。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财务资助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连续、循环使用

3、利率

本次财务资助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

4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财务资助除约定的利息外，无任何额外费用，也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。

5、资金主要用途

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。

四、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交易目的：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解决公司短期资金需求，支持公司的战略发展。

2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：本次财务资助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，除约定的利息外，无任何额外费用，也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保证、

抵押、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，不存在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，也不损害交易双方的利益。本次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，且本次财务资助有利于缓解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压力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资料，认为控股股东对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，补充公司现金流，有利于公司降低财务费用，提升运营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，有利于扩展公司融资渠道，降低融资成本、提高融资效率，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符合公司发展的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。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同意该项关联交易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用于生产经营活动，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，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实现灵活、高效、快速融资的目的，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。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、公开的原则，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，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未发现有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一致同意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。

特此公告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4月26日